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4-027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79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092,144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3.86元。截至2019年10月28日，公司共募集资金1,012,821,435.84元，扣除发行费用97,785,759.0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15,035,676.77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48490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0.00元。

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138,127.31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2,103,700.00
加：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635.69
减：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99.40

减：募投项目结项转出	34,963.6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惠州市杰普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零，公司已完成全部募集资金账户的销户手续。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改善公司资金状况，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济效益，公司拟将节余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50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转出募集资金账户的金额为34,963.60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其他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杰普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5,035,676.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3,7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8,802,520.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光纤激光器扩产建设项目	否	123,710,000.00	不适用	123,710,000.00	0.00	93,095,657.21	-30,614,342.79	75.25	2021年6月30日	45,626.28万元	是	否
激光光学智能装备扩产建设项目	否	112,760,000.00	不适用	112,760,000.00	0.00	99,839,937.52	-12,920,062.48	88.54	2021年9月30日	15,916.35万元	否	否
半导体激光器扩产建设项目	否	92,530,000.00	不适用	92,530,000.00	0.00	28,927,598.12	-63,602,401.88	31.26	2022年6月30日	2,925.79万元	否	否
半导体激光加工及光学检测设备研发生产建设项目	否	157,590,000.00	不适用	157,590,000.00	0.00	35,948,852.94	-121,641,147.06	22.81	2022年6月30日	25,912.57万元	否	否
超快激光器研发生产建设项目	否	83,330,000.00	不适用	83,330,000.00	0.00	25,620,552.63	-57,709,447.37	30.75	2021年12月31日	433.39万元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2,330,000.00	不适用	72,330,000.00	2,103,700.00	72,584,245.15	254,245.15	100.35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2,785,676.77	不适用	272,785,676.77	-	272,785,676.77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15,035,676.77	-	915,035,676.77	2,103,700.00	628,802,520.34	-286,233,156.43	-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激光光学智能装备扩产建设项目旨在扩充激光智能装备生产所需的厂房空间, 扩充电阻调阻机、特种材料精密切割划线机、专用品牌定制设备的生产线, 同时购置高速示波器、电测试系统、可靠性试验室等配套硬							

	<p>件设备，提升公司在智能装备方面的产能水平，以应对订单规模的持续增长。</p> <p>该募投项目实际经济效益与目标效益存在差距，主要是 2023 年被动元器件行业需求较弱，全球产能扩产放缓，客户新设备采购需求下降，导致智能装备销售增长不及预期。</p> <p>2、半导体激光加工及光学检测设备研发生产建设项目涉及的主要设备为激光清洗、激光打标、焊接与链接、脆性材料、非标产品等，本年度效益不及预期主要原因是：（1）被动元件厂商扩产计划陆续完成，公司对应设备收入持续下滑；（2）下游消费电子行业需求疲软，对应激光加工设备发展速度有所减缓。</p> <p>3、半导体激光器扩产建设项目主要为公司脉冲激光器、固体激光器、连续光激光器中提供泵浦能量的核心器件，有助于公司强化核心零部件自产能力，进一步优化公司激光器的质量、稳定性以及成本。</p> <p>该募投项目实际经济效益与目标效益存在差距，具体原因如下：（1）2023 年受消费电子行业需求不振影响，公司激光器客户受此影响存在取消或者减少订单的情况，导致公司激光器销售增长不及预期；（2）公司连续光激光器产品原主要应用领域为金属板材切割市场，该领域价格竞争激烈，公司于 2022 年二季度战略收缩激光切割市场业务，导致 2023 年连续光激光器销量不及募投项目预计销量。</p> <p>4、超快激光器研发生产建设项目生产的超快激光器主要用于消费电子级玻璃面板的钻孔、裂片等切割应用，同时也能够用于蓝宝石、晶圆等脆性材料、钙钛矿激光模切的精密激光加工方面。</p> <p>目前该项目实际经济效益与目标效益，具体原因如下：（1）2023 年受消费电子行业需求不振影响，公司激光器客户受此影响存在取消或者减少订单的情况，导致公司激光器销售增长不及预期；（2）超快激光器整体售价相比其他品类同功率激光器产品仍较高，客户购买及使用超快激光器门槛较高，客户群体相比光纤激光器及固体激光器而言较少。</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情请参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指标系营业收入。